

##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公司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，拟定2021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：

#### 一、 本方案适用对象

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#### 二、 本方案适用期限

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

#### 三、 薪酬标准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薪酬标准如下表：

姓名	职务	基本薪酬（元）	绩效薪酬（元）	合计（元）
蒋演彪	财务总监	504,000	646,000	1,150,000
陈景山	董事会秘书	312,000	638,000	950,000

#### 四、 发放办法

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，绩效薪酬根据2021年绩效考核发放，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。

#### 五、 其他规定

- 1、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；
- 2、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职工福利费、各项保险费等。

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